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60034

单位名称：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蒲兰小学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蒲兰
小学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蒲兰小学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根据《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蒲兰小学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蒲兰小学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积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推进五大工程，六项改革为重点，以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目标，促进学生全面、健康发展。

（二）负责狠抓班主任队伍建设，不断提高班主任的工作水平和能力。

（三）负责加强学生日常行为规范的养成教育，注重培养学生的公民意识，注重学生的文明礼仪教育，注重对学生进行健康习惯、卫生习惯和生活自理能力等方面的养成教育。

（四）负责充分利用校会、班会课、校园广播等形式对师生进行普法教育，进一步增强其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使广大师生知法、懂法、守法、用法，做实做细学校安全教育。

（五）负责聚焦课堂，改进课堂教学结构模式，务实打造特色课程，促进学生综合发展。

（六）负责切实推进作业改革，促进学生个性发展，激发学生做作业的兴趣，提高学生作业的实效性。严格

执行国家课程标准，按照规定课时排课上课，其它学科不得占用。

（七）负责两操” 正常开展，确保学生在校的锻炼时间。建立了学生体质健康达标检测，并登记与上报。配合卫生防疫部门，切实做好学生的疾病预防工作，禁止学生吃零食，杜绝病从口中入，确保学生在校能健康地成长，快乐的学习。

（八）负责狠抓校园环境卫生工作，教育学生不随地吐痰，不乱扔瓜果皮壳和纸屑杂物，使校园和班级时常保持清洁卫生，为全体师生创造了优美舒适的工作和学习环境。

（九）负责教师队伍建设，组织教师学习政治理论、文化业务知识。不断提高教师的政治思想、职业道德、文化业务素质，充分调动他们教书育人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十）负责严格财经纪律，做好财务工作，编制学校经费的预算并定期向校长报告执行情况，年终提交决算报告。严密财务手续，管理好财务档案，定期搞好审计。

（十一）负责学校安全保卫工作，加强门卫管理。

（十二）负责学籍管理，做好学生的编班、报到注册、升留级、转学、休学、复学、毕业、奖励、处分等

教务工作；建立并管理好学生总名册、学籍卡、健康卡、毕业生登记表、学籍存根、校徽号码等学籍档案工作。

（十三）负责少先队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教育全体队员和儿童团员遵照党的教导，好好学习，天天向上，做共产主义事业的接班人。做好少先队员和儿童团员的发展、编队、选举、奖励、处分等工作。定期召开少先队员代表大会，总结队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蒲兰小学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蒲兰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92.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587.39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6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2.88	本年支出合计	58	594.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94.07	总计	62	594.07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北戴河区
蒲兰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92.88	592.88					
205	教育支出	586.20	586.20					
20502	普通教育	584.75	584.75					
2050201	学前教育	48.79	48.79					
2050202	小学教育	535.96	535.96					
20507	特殊教育	0.20	0.20					
2050701	特殊学校 教育	0.20	0.20					
20509	教育费附 加安排的 支出	1.25	1.25					
2050999	其他教育 费附加安 排的支出	1.25	1.25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6.68	6.68					
20808	抚恤	6.68	6.68					
2080801	死亡抚恤	6.68	6.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蒲
兰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94.07	293.26	300.81			
205	教育支出	587.39	293.26	294.13			
20502	普通教育	585.94	293.26	292.68			
2050201	学前教育	48.79		48.79			
2050202	小学教育	537.16	293.26	243.90			
20507	特殊教育	0.20		0.20			
2050701	特殊学校 教育	0.20		0.20			
20509	教育费附 加安排的 支出	1.25		1.25			
2050999	其他教育 费附加安 排的支出	1.25		1.25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6.68		6.68			
20808	抚恤	6.68		6.68			
2080801	死亡抚恤	6.68		6.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蒲兰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92.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586.20	586.2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68	6.6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2.88	本年支出合计	59	592.88	592.8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92.88	总计	64	592.88	592.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蒲兰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92.88	293.26	299.62
205	教育支出	586.20	293.26	292.93
20502	普通教育	584.75	293.26	291.49
2050201	学前教育	48.79		48.79
2050202	小学教育	535.96	293.26	242.70
20507	特殊教育	0.20		0.2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0.20		0.2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5		1.25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5		1.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8		6.68
20808	抚恤	6.68		6.68
2080801	死亡抚恤	6.68		6.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蒲兰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5.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5.38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0.4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92.08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1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6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1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3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6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6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05	30229	福利费	0.49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91.39	公用经费合计					1.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蒲兰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无相关数据，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蒲兰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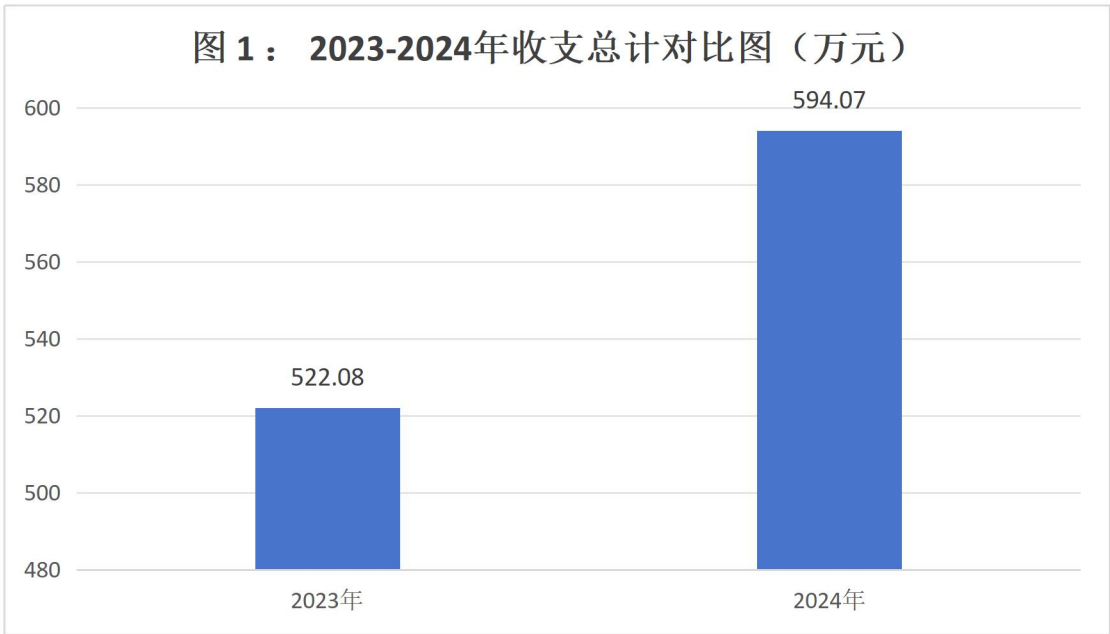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单位无相关数据，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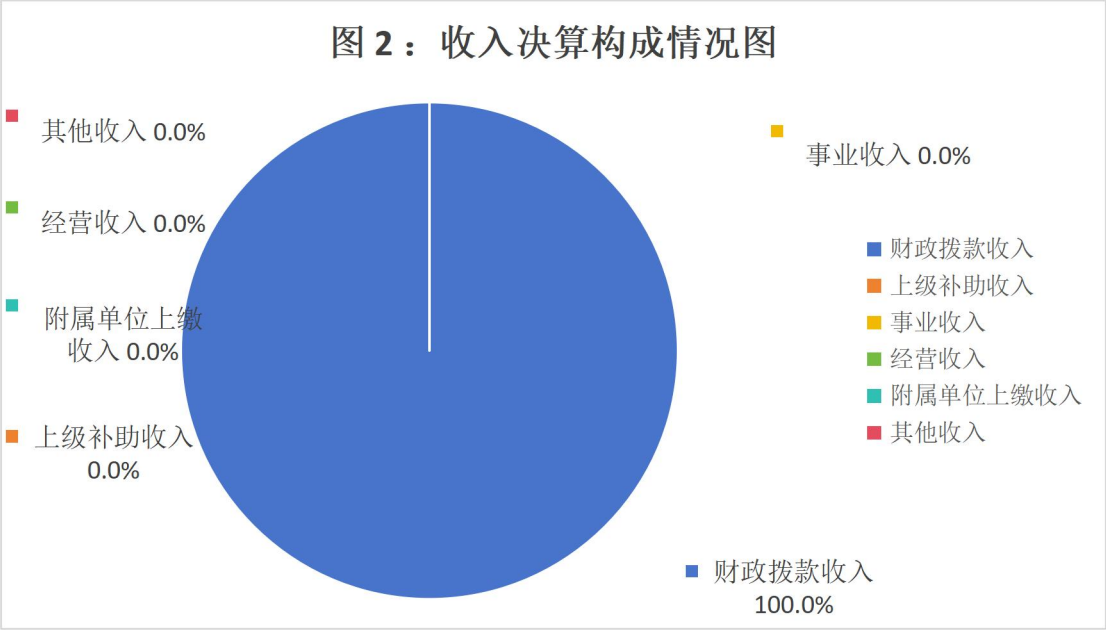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594.07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71.99 万元，增长 13.8%，主要原因 2023 年度人事代理未付补贴保险绩效工资加入到 2024 年度预算当中且在 2024 年度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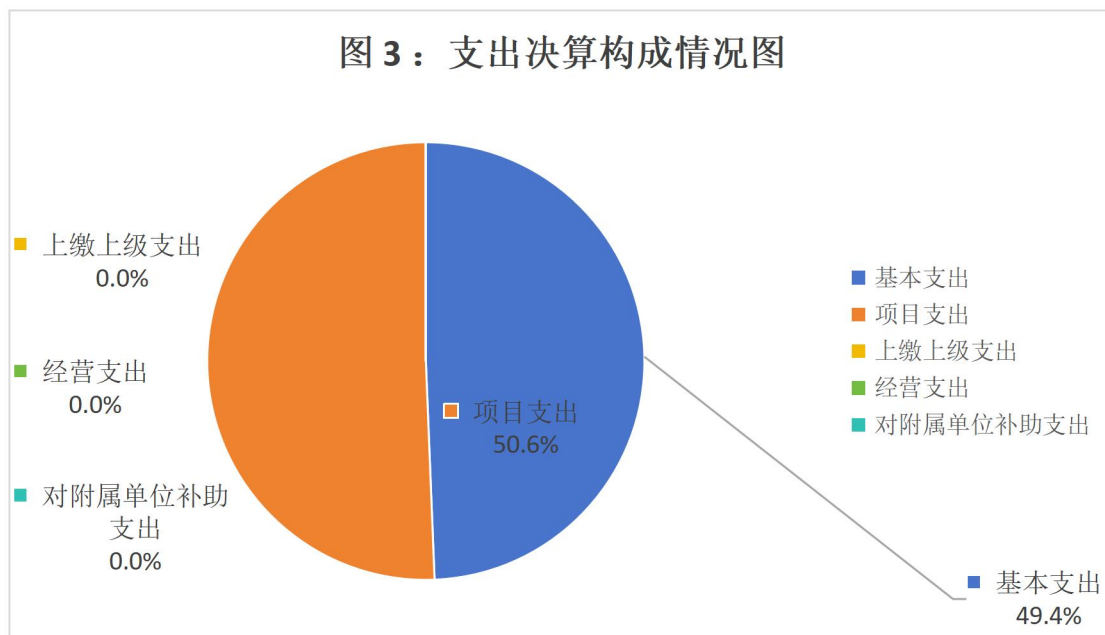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92.8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92.88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94.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3.26 万元，占 49.4%；项目支出 300.81 万元，占 50.6%；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592.8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71.99 万元，增长 13.8%，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人事代理未付补贴绩效工资加入到 2024 年度预算当中且在 2024 年度支出。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92.88 万元,比上年增加 71.99 万元，增长 13.8%，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人事代理未付补贴绩效工资加入到 2024 年度预算当中且在 2024 年度支出；本年支出 592.88 万元，比上年增加 71.99 万元，增长 13.8%，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人事代理未付补贴绩效工资加入到 2024 年度预算当中且在 2024 年度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92.88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71.99 万元,增长 13.8%,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人事代理未付补贴保险绩效工资加入到 2024 年度预算当中且在 2024 年度支出; 本年支出 592.88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71.99 万元,增长 13.8%,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人事代理未付补贴保险绩效工资加入到 2024 年度预算当中且在 2024 年度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 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 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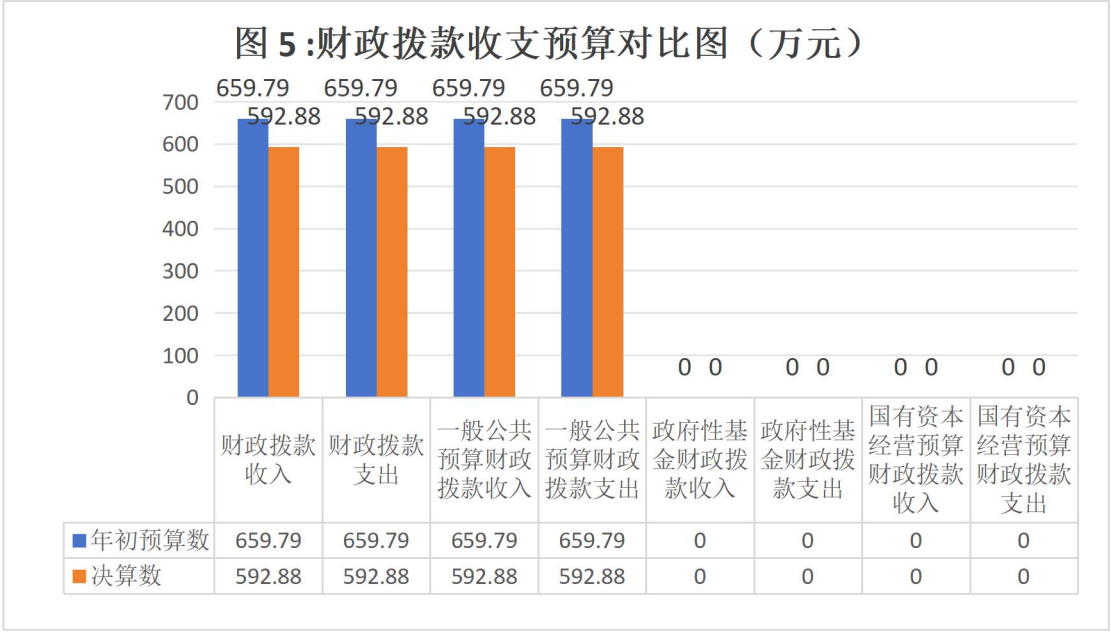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92.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9%，比年初预算减少 66.9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奖励性绩效、乡镇补贴等各项补贴减少；本年支出 592.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9%，比年初预算减少 66.9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奖励性绩效、乡镇补贴等各项补贴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89.9%，比年初预算减少 66.9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奖励性绩效、乡镇补贴等各项补贴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9.9%，比年初预算减少 66.9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奖励性绩效、乡镇补贴等各项补贴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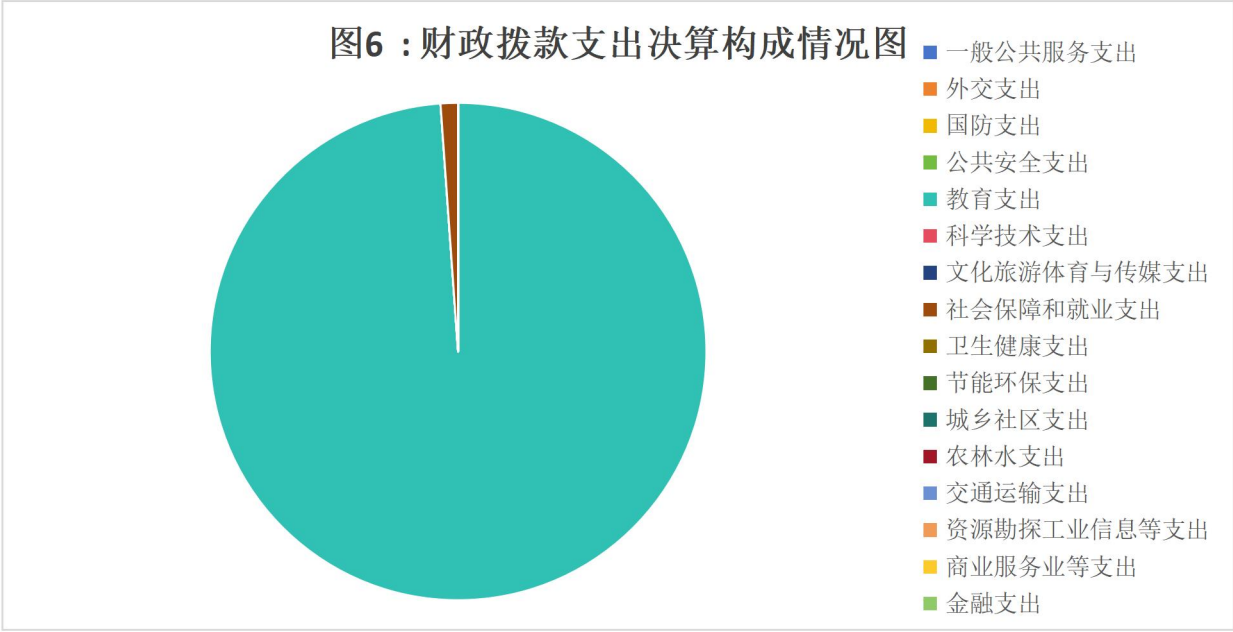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92.8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教育（类）支出 586.20 万元，占 98.9%，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单位公用及教育活动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支出 6.68 万元，占 1.1%，主要用于我校一名退休教师死亡抚恤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93.2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91.3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88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 2023 年度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

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公务接待费支出与上年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性质为非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99.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8 个，涉及资金 299.6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

组织对“人事代理专项补助”等 28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9.6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国库资金拨付及时,我单位也及时足额发放,保障了教师的权益,获得了教师的满意度。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人事代理专项补助、编外人员经费-临时用工、城乡义务教育区级补助经费-公用经费(水电费)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人事代理专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2.71 万元,执行数为 202.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落实人事代理工作人员的工资补贴待遇;二是保障落实人事代理工作人员经费的管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未发现问题,无相关原因。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中小学教师培训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18 万元,执行数为 0.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提高学校的教育教学水平;二是提高

教师专业素养和业务水平，更好的发挥教育教学能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未发现问题，无相关原因。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编外人员经费-临时用工（校园安保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24 万元，执行数为 7.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提高校园安全管理；二是保障落实校园安保人员工资，提高校园安全管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未发现问题，无相关原因。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编外人员经费-临时用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36 万元，执行数为 6.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临时用工人员工资发放；二是提高临时用工人员服务质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未发现问题，无相关原因。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城乡义务教育区级补助经费-公用经费（水电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92 万元，执行数为 0.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用于学校办公支出保障学校工作顺利进行；二是学校工作的顺利开展，有

利于家长对学校的肯定与支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未发现问题，无相关原因。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91 万元，执行数为 1.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 2022 年度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及时足额发放；二是保障残疾人权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未发现问题，无相关原因。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91 万元，执行数为 1.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 2023 年度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拨付到位；二是保障残疾人权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未发现问题，无相关原因。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牛头崖学区代课教师辞退补偿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1.9 万元，执行数为 3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用于我校 2 名代课教师

辞退补偿金；二是保障我校 2 名代课教师辞退补偿金拨付到位。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未发现问题，无相关原因。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民退教师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7 万元，执行数为 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民退教师的工资正常发放；二是保障学校活动的正常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未发现问题，无相关原因。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师培训经费（教育费附加）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5 万元，执行数为 1.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教师外出培训支出，提高教师职业素养；二是保障学校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未发现问题，无相关原因。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人事代理专项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34-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蒲兰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2.713701	到位数		202.713701	执行数		202.713701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2.713701	其中:财政资金		202.713701	其中:财政资金		202.713701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落实人事代理工作人员的工资补贴待遇				保障和落实了人事代理工作人员的工资补贴待遇				100.00			
	保障落实人事代理工作人员公用经费的管理				保障和落实了人事代理工作人员公用经费的管理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事代理人员数量	支付工资及保险的人事代理人员数量	20.00	≥	16	人	16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工资及保险发放准确率	工资及保险发放准确率	10.00	≥	95	%	9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0	≥	95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实际发放控制标准	补贴不超相关文件标准	10.00	文字描述			补贴不超相关文件标准	控制了标准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事代理人员权益	保障人事代理人员权益	3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保障	保障了权益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项目支出情况以及年度绩效指标完成较好，无问题。											
填报人:	杨俊男			联系电话:	659034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编外人员经费-临时用工（校园安保费用）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34-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蒲兰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243200	到位数		7.243200	执行数		7.2432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243200	其中:财政资金		7.243200	其中:财政资金		7.2432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高校园安全管理				提高了校园安全管理				100.00			
	保障落实校园安保人员工资，提高校园安全管理				保障落实了校园安保人员工资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校园安保人员人数	校园安保人员人数	20.00	≥	2	人	2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工资、保险发放准确率	工资保险发放人员范围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10.00	文字描述			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安保人员月平均工资	校园安保费总额/安保人员数量	10.00	≤	3020	元	302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生安全，确保各项	保障学生安全，确保各项	30.00	≥	95	%	95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业务工作满意度	服务人群对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项目支出情况以及年度绩效指标完成较好，无问题。											
填报人:	杨俊男			联系电话:	659034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中小学教师培训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34-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蒲兰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179400	到位数		0.179400	执行数			0.1794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179400	其中:财政资金		0.179400	其中:财政资金			0.1794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高学校的教育教学水平		提高了学校的教育教学水平			100.00			
				提高教师专业素养和业务水平, 更好的发挥教育教学能力		提高了教师专业素养和业务水平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校教师人数	全校应培训的教师人数	20.00	≥	18	人	34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培训合格的学员数/培训	10.00	≥	90	%	9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按期完成的培训任务数/	10.00	=	100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单位教师培训成本	总培训经费/总人数	10.00	≤	100	元/人	52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师素质	提高教师素质, 进一步	30.00	文字描述			比上年进一步提升	提高了教师素质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对象满意度	培训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项目支出情况以及年度绩效指标完成较好, 无问题。											
填报人:	杨俊男			联系电话:	659034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编外人员经费-临时用工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34-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蒲兰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360000	到位数		6.360000	执行数			6.36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36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36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36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临时用工人员工资发放		保障了临时用工人员工资发放			100.00		
				提高临时用工人员服务质量		提高了临时用工人员服务质量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用工人数	临时用工人数	20.00	≥	2	人	2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工资、保险发放准确率	工资保险发放人员范围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资、保险拨付及时率	临时用工人员工资、保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月工资	临时用工专项补助总费用	10.00	≤	2710	元	2710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生安全, 确保各	保障学生安全, 确保各	30.00	≥	95	%	95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人民群众的满意程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项目支出情况以及年度绩效指标完成较好, 无问题。										
填报人:	杨俊男			联系电话:	659034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区级补助经费-公用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34-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蒲兰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920000			到位数	0.920000			执行数	0.92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9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9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920000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学校办公支出保障学校工作进行顺利					保障了学校工作进行顺利。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学校工作的顺利开展，有利于家长对学校的肯定与支出					学校工作顺利开展。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量消耗	学校全年消耗水量	10.00	≤	333.72	吨	333.72	完成	10	
		数量指标	电量消耗	学校全年消耗电量	10.00	≤	17063.64	度	17063.64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供水供电稳定率	供水供电稳定率	10.00	≥	95	%	9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恢复供应及时率	发生停水、停电情况恢复	10.00	≥	95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电费单位成本	5.00	≤	0.44	元/度	0.44	完成	5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水费单位成本	5.00	≤	5.07	元/吨	5.07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学生数	反映项目实施后受益学生	15.00	≥	900	人	125	未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工作稳定性	通过保障日常水电费，	15.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推动	保障了工作稳定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	10.0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项目支出情况以及年度绩效指标完成较好，无问题。											
填报人:	杨俊男			联系电话:		659034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34-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蒲兰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908030			到位数	1.908030			执行数	1.90803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908030			其中:财政资金	1.908030			其中:财政资金	1.908030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2022年度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及时足额发放					保障了2022年度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及时足额发放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标准缴纳人数	按照残保金缴纳标准应	20.00	=	1	人	1	完成	20	
		质量指标	缴纳准确率	残疾人人数计算及平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残保金缴纳及时率	按规定及时缴纳情况残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人均缴纳标准	按规定计算人均缴纳标	10.00	=	1.9	万元	1.9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残疾人权益	保障残保金资金充足，	3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保障	保障了残疾人权益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人满意度	残疾人满意率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项目支出情况以及年度绩效指标完成较好，无问题。										
填报人:	杨俊男			联系电话:		659034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34-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蒲兰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908031	到位数		1.908031	执行数		1.908031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908031	其中:财政资金		1.908031	其中:财政资金		1.908031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项目资金1.908031万元，保障2023年度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拨付到位				保障了2023年度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拨付到位				100.00		
	保障残疾人权益				保障了残疾人权益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标准缴纳人数	按照残保金缴纳标准应缴人数	20.00	=	1	人	1	完成	20
		质量指标	缴纳准确率	残保金人数计算及平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残保金缴纳及时率	按规定及时缴纳情况残保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人均缴纳标准	按规定计算人均缴纳标准	10.00	≥	1.9	万元	1.9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残疾人权益	保障残保金资金充足，足	3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保障		保障了残疾人权益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人满意度	残疾人满意率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项目支出情况以及年度绩效指标完成较好，无问题。									
填报人:	杨俊男			联系电话:	659034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牛头崖学区代课教师辞退补偿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34-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蒲兰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1.900000	到位数		31.900000	执行数		31.9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1.9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1.9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1.9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项目资金31.9万元，用于我校2名代课教师辞退补偿金				完成项目资金31.9万元，				100.00		
	保障代课教师辞退补偿金拨付到位				保障了代课教师辞退补偿金拨付到位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保障人数	资金保障人员数量	20.00	=	2	人	2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精准率	按照文件足额标准发放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资金支付及时情况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测算标准	按照文件及测算表	10.00	≤	31.9	万元	31.9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代课教师权益	保障代课人员权益	30.00	文字描述	保障了代课人员权益		保障了代课人员权益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代课教师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项目支出情况以及年度绩效指标完成较好，无问题。									
填报人:	杨俊男			联系电话:	659034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民退教师人员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34-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蒲兰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695028	到位数		6.695028	执行数		6.695028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695028	其中:财政资金		6.695028	其中:财政资金		6.695028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民退教师的工资正常发放				保障了民退教师的工资正常发放				100.00		
				保障学校活动的正常开展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退教师人数	民退教师人数	20.00	≥	1	人	1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工资、保险发放精准性	工资保险发放人员范围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资金及时支付次数/应发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人均工资补贴标准	民退教师经费/民退教师	10.00	≤	8.11	万/人	6.695028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民退教师权益,维护保障民退教师权益,维护	30.00	文字描述	比上年进一步保障			保障了民退教师权益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项目支出情况以及年度绩效指标完成较好,无问题。										
填报人:	杨俊男			联系电话:	659034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师培训经费（教育费附加）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34-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蒲兰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46500	到位数		1.246500	执行数		1.2465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246500	其中:财政资金		1.246500	其中:财政资金		1.2465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教师外出培训支出,提高教师职业素养				教师外出培训支出,提高了教师职业素养				100.00		
				保障学校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人数	全校应培训的教师人数	20.00	≥	34	人	34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培训合格的学员数/培训	10.00	≥	90	%	9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按期完成的培训任务数/	10.00	=	100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单位教师培训成本	总培训经费/总人数	10.00	≤	471	元	366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师素质,进一步	30.00	文字描述	比上年进一步提升			提高了教师素质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项目支出情况以及年度绩效指标完成较好,无问题。										
填报人:	杨俊男			联系电话:	659034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